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

议案四：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9

议案五：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

议案六：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

议案七：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八：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议案九：关于申请公司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4

议案十：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5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
案 16

附件：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7

附件：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3

附件：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7

附件：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2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欲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请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七、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股东姓名（或名称）及所持股份数，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原则上每次发言不超过 5 分钟。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八、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十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三、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五、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1）。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3:30
- (二) 现场会议地点：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 楼会议室
- (三) 会议召集人：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符黎明先生
- (五) 与会人员：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
见证律师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六)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投票系统
- (七)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具体详见本
公司发布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编号：2025-021）。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致欢迎词，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
有的表决权数量、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三)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 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申请公司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听取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讨论议案（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和提问）

（八）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休会，统计投票结果

（十）复会，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签署现场会议记录和会议决议

（十三）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实行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在 2025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5:00 点收市后才能统计。公司将在网络投票结束后依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汇总形成股东大会决议，并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及时查阅。

议案一：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常州时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 2024 年度工作编制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后附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二：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常州时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就 2024 年度工作编制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后附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常州时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后附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常州时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后附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常州时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48,953,412.4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5,306,093.2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鉴于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且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七：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公司所处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公司全体董事作为利益相关方，在审议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八：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公司所处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公司全体监事作为利益相关方，在审议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九：关于申请公司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1.3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融资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具体以公司与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项目贷款等，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包括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机器设备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以公司持有的知识产权、应收款项等提供质押担保）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业务布局，为满足公司持有 41.86% 股份的参股公司上海鑫通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宁波尤利卡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拟为其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通过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会计师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附件：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常州时创能源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71,070.5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8.9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4,895.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66.85%；2024 年度，光伏行业处于持续深度调整、产能出清和技术快速迭代的周期中，行业竞争加剧，受此影响相较于去年同期，公司主要产品电池片的价格与销量均随之下降与减少，销售收入下降。基于整体 2024 年新增和扩产的光伏项目大幅减少，太阳能电池设备的销售也大幅下滑。传统优势的湿制程辅助品虽然一直稳定市占率龙头和保持整体出货量增长的趋势，但是因为销售单价持续下跌，收入和毛利有所下降。同时，光伏行业技术快速迭代，公司秉持谨慎性原则对 PERC 生产线相应设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始终坚持跨学科一体化研发，自主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对产品持续迭代更新，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研发费用有所增加。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710,705,157.20	1,730,590,304.11	-58.93	2,394,801,524.8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 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 入后的营业收入	649,674,516.66	1,715,705,436.10	-62.13	2,351,011,18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648,953,412.48	176,900,113.71	-466.85	293,152,48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2,061,580.70	136,275,219.52	-585.83	269,668,03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额	-388,226,377.49	-177,701,673.24	-118.47	613,977,362.44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0,415,196.46	2,314,250,339.73	-27.39	1,372,466,369.33
总资产	4,929,616,758.84	3,417,475,405.22	44.25	2,402,229,361.71

二、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治理工作有序开展。公司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履职，股东大会、董事会运作规范，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独立董事积极建言献策，在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法运作，有效地提升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审议了 54 项议案，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保障了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质量。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9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4、《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14、《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16、《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7、《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8、《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9、《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1、《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23、《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2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8 日	审议通过： 1、《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3、《关于与宁波尤利卡签署<商标转让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6、《关于设立孙公司的议案》 7、《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5、发行数量 2.6、股票限售期 2.7、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2.8、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9、上市地点 2.10、决议的有效期 3、《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5、《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

		析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11、《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2、《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设立控股孙公司的议案》

(二)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其中 6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和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对相关工作提出了意见与建议，协助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

1.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4 月 9 日	召开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2024 年 4 月 29 日	召开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2024 年 6 月 25 日	召开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一致同意该议案
2024 年 7 月 18 日	召开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关于与宁波尤利卡签署〈商标转让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2024 年 8 月 27 日	召开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召开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一致同意全部议案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4 月 9 日	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一致同意该议案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尽责履职，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议案发表了严谨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从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以及维护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增强公司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及所任专门委员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提出异议。详见独立董事述职工作报告。

（四）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所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适用性。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4 年，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注重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以期实现公

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各项工作，协调公司与监管机构、股东、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为公司树立健康、规范、透明的公众形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六）内控制度的有效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切实地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与《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与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各位董事依法参加了董事会会议，列席了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尽职尽责地完成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决议事项，同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管理。

董事会认为：2024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有损于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董事会工作展望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恪尽职守、勤勉诚信地履行董事会的职责和权限，进一步加强经营风险控制，保证科学合理决策，持续提升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水平。

在董事会日常工作方面，董事会将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努力为管理层的工作开展创造良好环境

特此报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附件：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常州时创能源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的有关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充分行使监督职能，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现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各次监事会会议的组织、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均无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议案
2024 年 4 月 9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 九次会议	1、《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11、《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4、《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第二届监事会第	1、《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9 日	十次会议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4 年 6 月 25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18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关于与宁波尤利卡签署〈商标转让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7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9 月 25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5、《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情况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等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公司召开的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决策程序、公司内部控制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监督和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公正、透明，切实执行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的财务制度执行情况、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检查，认真审核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相关文件。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全面、完整、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各项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

（三）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情况

经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执行不存在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总体上建立健全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障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

（四）公司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情况

经审阅相关材料，监事会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内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经审阅相关材料，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外提供关联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对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进一步降低风险、保障公司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等违法违规的情形。

（六）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募集资金使用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制度文件以及

《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度，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及相关办公会议，围绕公司的经营活动开展监督活动，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督促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同时，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特此报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附件：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4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2024审〔2025〕939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710,705,157.20	1,730,590,304.11	-58.93	2,394,801,524.8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49,674,516.66	1,715,705,436.10	-62.13	2,351,011,18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8,953,412.48	176,900,113.71	-466.85	293,152,48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2,061,580.70	136,275,219.52	-585.83	269,668,03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226,377.49	-177,701,673.24	-118.47	613,977,362.44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0,415,196.46	2,314,250,339.73	-27.39	1,372,466,369.33
总资产	4,929,616,758.84	3,417,475,405.22	44.25	2,402,229,361.71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63	0.47	-446.81	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63	0.47	-446.81	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66	0.36	-561.11	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63	9.60	减少42.23个百分点	24.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33.29	7.39	减少40.68个百分点	22.54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产收益率（%）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57	9.41	增加23.16个百分点	5.01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期减少58.93%，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比上期减少62.13%，主要系报告期内2024年光伏产业链价格整体呈波动下行态势，使得公司电池片价格持续下降；受整体市场的影响，电池和设备的销量也随之下降，整体销售收入减少；同时，受电池毛利率结构性影响，公司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35.78个百分点。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期减少466.8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上期减少585.83%，主要系营业收入的下降带来了毛利额下降，同时，光伏行业技术迭代，基于谨慎原则，对PERC生产线相应设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为加强产品持续迭代更新，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及期间费用有所增加。

3、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92,961.68万元，同比增长44.25%，主要系公司4GW项目建设，固定资产及代建厂房使用权资产增加。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降低，主要系公司收入下降，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相应下降，光伏湿制程辅助品及4GW项目光伏电池的备货增加导致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

5、基本每股收益-1.63元，同比下降446.8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32.63%，较上年同期减少42.23个百分点，主要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资产及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04,492,493.70	10.23	1,068,367,959.57	31.26	-52.78	收入减少，4GW 项目设备购买增加
应收账款	149,257,326.41	3.03	221,835,517.37	6.49	-32.72	收入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122,046,137.74	2.48	189,482,630.35	5.54	-35.59	收到票据减少
预付款项	19,743,695.42	0.40	68,690,329.28	2.01	-71.26	硅料预付款减少
合同资产	6,356,573.23	0.13	17,906,790.99	0.52	-64.50	设备质保金收回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80,266,452.05	1.63	942,069.21	0.03	8,420.23	4GW 项目设备进项税额增加

固定资产	1,371,135,323.81	27.81	772,482,935.63	22.60	77.50	4GW 项目设备转固
在建工程	51,052,126.76	1.04	90,848,892.88	2.66	-43.81	4GW 项目设备转固
使用权资产	1,530,922,785.60	31.06	7,748,474.30	0.23	19,657.73	4GW 项目代建租赁增加
无形资产	51,696,448.77	1.05	17,173,088.32	0.50	201.03	购买商标及 SAP 软件
长期待摊费用	120,042,591.08	2.44	5,048,531.52	0.15	2,277.77	4GW 项目装修费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911,735.56	3.06	20,402,961.73	0.60	639.66	可抵扣亏损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92,315.30	0.33	198,206,501.05	5.80	-91.68	4GW 项目设备到货
短期借款	449,205,187.55	9.11	235,083,333.33	6.88	91.08	流动资金贷款增加
应付账款	508,128,373.79	10.31	157,834,048.09	4.62	221.94	4GW 项目设备应付款增加
应交税费	1,994,176.47	0.04	19,788,282.70	0.58	-89.92	4GW 项目设备进项税增加，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3,839,416.99	0.08	2,249,207.54	0.07	70.70	供应商保证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185,407.15	2.44	2,988,928.53	0.09	3,921.02	长期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27,230,053.60	0.55	115,799,933.29	3.39	-76.49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减少
租赁负债	1,580,780,305.22	32.07	4,619,579.27	0.14	34,119.14	4GW 项目代建租赁
预计负债	13,084,787.83	0.27	1,602,078.44	0.05	716.74	对鑫通汇公司投资产生的超额亏损部分进行计提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554.40	0.00	2,870.91	0.00	615.95	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

（二）经营成果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10,705,157.20	1,730,590,304.11	-58.93
营业成本	775,161,913.66	1,268,304,978.65	-38.88
销售费用	21,599,049.75	17,851,429.85	20.99
管理费用	76,316,843.89	114,024,760.30	-33.07
财务费用	26,649,457.24	-5,344,499.3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31,489,952.36	162,820,849.23	42.17

主要变动说明如下：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2024年光伏产业链价格整体呈波动下行态

势，使得公司电池片价格持续下降，受整体市场的影响，电池和设备的销量也随之下降，整体销售收入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电池成本随着硅料价格的下降而减少，设备成本随着设备销量的减少而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加强费用控制，业务招待费相应减少，股份支付（根据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第十二章股份支付中“关于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主要账务处理的相关规定”，本期按不同受益对象分别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和营业成本中确认了相应的股份支付金额）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4GW项目启用保安保洁等服务费增加，购买尤利卡商标和新ERP系统上线摊销增加，股份支付费用减少。（根据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第十二章股份支付中“关于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主要账务处理的相关规定”，本期按不同受益对象分别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和营业成本中确认了相应的股份支付金额。）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租赁的未确认融资费用增加，贷款利息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TOPCon试验线与叠栅组件实验线扩大，职工薪酬、实验能耗、折旧摊销相应增加，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根据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第十二章股份支付中“关于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主要账务处理的相关规定”，本期按不同受益对象分别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和营业成本中确认了相应的股份支付金额）。

（三）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226,377.49	-177,701,673.2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12,729.05	-344,584,405.1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125,704.96	1,027,240,721.82	-7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收入下降，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相应下降，光伏湿制程辅助品及4GW项目光伏电池的备货增加导致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理财产品购买较上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募集资金。

附件：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一、预算编制基础**

1、2025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运行情况，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未来经营情况的展望，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2、本预算包括公司及下属的子公司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2024年度现有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 5、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主要材料、劳务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
- 9、公司新业务推进符合预期。
- 10、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年度财务预算目标

2025年度，公司将持续推进新技术的研发与量产，同时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经营管理能力，以实现公司业务的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会坚持光伏行业原创技术平台型供应商的定位，以研发为核心，坚持“蓝海战略”，不断迭代和推出新的创新型产品和技术以提升公司长远的行业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规划，预计202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度增长。同时，通过配方升级进一步优化添加剂成本，通过工艺优化和产能提升降低电池制造成本，控制公司整体成本费用较2024年度降低。

四、特别提示

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2025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公司广大股东的

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的盈利预测。预算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本议案中重要假设前提的实现，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